



王晓斌 江苏省南通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积极化解纠纷。整合功能区域打造集成平台。全面整合县、镇两级现有的综治中心、社会治理现代化指挥中心、矛盾纠纷调处中心、信访接待中心、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等分散的“多中心”资源，积极打造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一中心”平台，与基层公安派出所实时联动，吸纳鉴定、仲裁、公证、保险等社会资源，设置群众接待、矛盾调解、研判预警、联动指挥等功能区域，做到矛盾纠纷有人管、有人问、有人办，全力把问题隐患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真正实现只进一扇门、化解全流程。

融合部门职能完善联动机制。健全受理交办、多元解纷、考核问效等联动机制，对矛盾纠纷开展滚动排查登记、分类梳理、分流交办和督查回访。其中，一般纠纷由镇街工作人员及时办理答复，复杂矛盾由镇街中心指派专职调解员跟踪调处，重大突发和跨区域、跨部门的疑难问题，由镇街中心指挥调度，所涉地区部门协同处置，有效增强矛盾联排、纠纷联调、问题联处的聚合力量。

聚合社会力量建设专业队伍。实行“中心吹哨、部门报到”派驻模式，已整合的部门、机构人员全部进驻中心办公，其他单位按需派驻或轮驻，由政法委书记成立功能型党委，实行统一领导、管理、调度和考核。县、镇中心分别按标准配备专职调解员，并组建调解专家库，把金牌调解员、律师和法律服务专家、矛盾多发行业领域业务骨干、心理咨询师等纳入其中，会同基层网格员形成专业且强大的纠纷排化化解解团队。

三、坚持科技赋能，创新社会风险隐患智治模式，将矛盾化解于初起

数字化、智能化是推动精准治理、高效治理的重要手段。南通市坚持数据赋能、智治支撑，不断提升矛盾隐患防范化解的信息化、精细化水平，让人民群众享受更多智慧红利。

打造综合指挥体系。突出数据共享、预警预判、联动指挥、行政问效四大核心功能，全面整合网格化管理服务管理1.2345、数字城管和大数据管理等工作职责，全量汇聚政务数据资源和视频资源，构建一体运行、纵向贯通的现代化治理格局。健全集平时统筹协调、战时应急指挥于一体的市县镇村五级联动的智能化综合指挥体系，完善预警信息“交办、核查、处置、问效”的闭环运行管理机制，落实一键点调、视频连线、App联动、预警推送、派单处置五种联动指挥方式，确保事事有落实、件件有回应。

发布平安稳定指数。建立平安稳定风险监测预警指标体系，综合运用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构建符合实际情况的计算模型和权重指标，每月初从各地和相关部门采集信息数据，经过系统加权计算后，自动生成全市各地平安稳定指数。通过定期发布平安稳定指数，及时作出趋势预警提示，从而实现对社会环境的平安稳定态势评价与预警推送，有效防控重大风险隐患。

创新监测预警系统。依托社会治理智能化综合平台，完善“防范五大风险”功能模块，开发“溯源治理一张图”，实时分析研判风险隐患变化发展态势，交办督办矛盾纠纷事项。紧贴治理实际开发疫情防控、危化品全流程监管、群租房智能管理、“智慧苍穹”监管平台、“江海堤防”综合治理智慧工程等系列新应用，监测各类预警信息，及时推送突发事件信息，实现市域风险隐患从被动堵漏补缺向主动监测预防转变。

下阶段，南通市将进一步突出“化存量、控增量、防变量”，加强主动防范化解社会风险隐患的实践、创新和探索，真正把风险隐患终结在市域，努力防范风险、化解矛盾贡献南通力量。

二、注重集成化解，创新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体系，将矛盾化解于萌芽

管用的平台、有效的机制、专业的队伍，是推进矛盾纠纷化解处置的基础和关键。南通市立足实战、实用、实效导向，创新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体系，集成社会资源力量，打造一站式受理、全周期管理、全链条解决的调处化解体系，做到主动排查矛盾、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规范稳评制度。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作为党政“一把手”工程，市委、市政府确立“三个一律”原则，明确稳评为重大决策前置程序，对需要报请市委、市政府研究决定的重大决策，未经稳评的一律不予议题受理、一律不上会研究、一律不予批准实施。出台《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杨军 四川省眉山市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乡村振兴法治先行。加强法治乡村建设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基础性工作。四川省眉山市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关于法治乡村建设的决策部署，持续深化依法治村，不断创新法治实践，并取得一定成效。

一、加强“三大引领”，确保法治乡村建设正确方向

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党是领导一切的。法治乡村建设首先要从加强党的领导着手，把党的领导放在首位，充分发挥党在法治乡村建设中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通过思想政治引领明方向、目标任务引领添举措、监督考核引领强推动，打破法治乡村建设中的一些阻塞障碍，凝聚法治乡村建设的各方面资源，进一步推动法治乡村建设从条块分割向系统治理转变。

加强思想政治引领。眉山市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筑牢法治乡村建设的思想基础，不断加强党对法治乡村建设的领导。各区县先后出台乡镇（街道）政法委员会向区委政法委请示报告重大事项清单，向区委政法委述职办法，健全完善考核评议、约谈通报等

培育基层治理排头兵。法治兴则国家兴。在基层法治建设中，一线党员只有当好法治建设的排头兵，切实做到依法履职，才能把基层治理得越来越好。为此，南川区积极将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培育成为法律明白人、法治带头人，由区域内法治素养高、业务能力强的基层党组织书记担任召集人，组建“书记工作室”，建立“书记需求点、导师带徒答疑、部门联动答题”的联动工作机制。组织村（社区）党组织书记、第一书记常态化开展法治理论学习交流，真正打造一支善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基层党组织书记队伍。

打造基层法治急先锋。基层是面向群众的窗口，在村（社区）建设法治宣传队伍，打造法治宣传队伍，对于提高广大群众的法治素养尤为重要。南川区推进社区“法律之家”建设，推选“学法用示范户”，构建“法律之家+村（社区）干部+法律明白人+学法用示范户+人民调解员+网格员”的基层依法治理骨干体系。发挥基层党员法治示范引领作用，探索“党员+”基层治理模式，由党员带头，成立村级治安巡逻队、组建“吼班大哥”“劝和劝解”等志愿服务队，开展法治宣传、治安巡逻、矛盾调解、心理疏导等志愿服务。

二、实施“三大行动”，确保法治乡村建设行稳致远

眉山市作为四川省最年轻的直辖市，在乡村治理方面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比如，部分涉农领域立法存在空白，在农村执法不文

明、不规范、不严格、不公正的问题时有发生。为此，眉山市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大力实施法治提质、执法提能、司法提效“三大行动”，有针对性地破解法治乡村建设中的一些堵点难点问题，着力打造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法治乡村。

实施立法提质行动。紧紧围绕法治乡村建设过程中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深化“小切口、大纵深”立法，出台了《眉山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眉山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条例》等相关地方性法规，特别是为落实眉山市委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美丽宜居乡村要求，出台《眉山市农村人居环境管理条例》，从农村厕所建设改造、农村生活垃圾和生活污水处理等七个方面完善城乡基础设施及提升公共服务功能。

实施执法提能行动。通过改革调整镇村行政区划，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行政效能，提高市、县、乡三级行政执法编制使用效率。通过招录、调配等方式，充实基层一线执法力量，推动执法力量向乡镇（街道）下沉。结合“万名机关干部下基层一线”活动，安排民警到基层所队驻点锻炼。优化调整，公开公开警员至镇（街道）权力清单，重点推动市场监管、生态环境保护、文化市场、交通运输、农业等领域综合行政执法改革。

实施司法提效行动。优化调整人民法院布局，全市现有人民法院20个，高质量推进乡镇（街道）派驻检察工作，探索乡镇（街道）检察巡回法庭，将案件庭审、公开听证、法治宣传等检察工作开展到村（社区），加强基层司法行政工作，开展司法规范化建设市县共建试点，打造特色亮点司法所。

三、强化“三大抓手”，确保法治乡村建设根基稳固

基层治理的核心是人，治理的要点在事。基层治理既是国家治理的“最后一公

理”，也是人民群众感知公共服务效能和温度的“神经末梢”。当前，农村的矛盾纠纷和社会治安环境趋于复杂，不稳定因素增多，农村的法律配套服务尚未跟上，农村群众在懂法、用法上还有一定差距。对此，眉山市坚持以人为本，聚焦农村群众的感受和需求，以法治宣传、法律服务、多元化解为抓手，解决群众问题、化解群众矛盾。

强化法治宣传抓手。落实好“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纵深推进“法律进乡村”工作。通过“党群集中活动日”“坝坝会”等各具特色的形式，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切实抓好乡村干部会前学法、“法律明白人”法治培训等工作。结合城乡基层治理和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开展“以案释法”活动，点对点、面对面精准普法。以“两微一端”等平台为主体，搭建全方位立体化的法治宣传网络。

强化法律服务抓手。加大乡村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平台的经费投入和宣传力度，将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纳入政府购买公共服务目录，人民调解三项经费和村（社区）法律顾问经费全部纳入财政预算足额保障。构建“看得见法治元素、听得到法治声音、获得到法治服务、受到到法治保障”的综合型、一站式服务窗口。发挥村（社区）法律顾问作用，增加法律顾问参与乡村重大决策、重大工程、重大项目的法治审查的范围和频次。

强化多元化解抓手。眉山市先后出台《关于完善“一核多元”矛盾纠纷化解工作体系与矛盾化解的若干政策》等政策文件，全面建成县乡两级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协调中心、80%村（社区）建成调解室，构建“一站式接收、一视同仁、全链条解决”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体系，实现群众矛盾纠纷“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地”。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 认真绘就乡村振兴法治底色

检查考核机制，对乡镇（街道）政法委员常态化开展政治轮训、业务培训，持续提升队伍管理质效和履职能力水平。全市6个区均设立了由党委主要负责人挂帅的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统筹推进包括法治乡村在内的法治建设工作，党委领导、政府实施、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法治乡村建设工作格局基本形成。

加强目标任务引领。出台《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市建设法治眉山的决定》《关于构建新型城乡基层治理体系的决定》等文件，明确法治乡村建设的各项任务目标，压紧压实工作责任，全力以赴推动落实。以送法下乡、大调解、网格化服务管理等为抓手，加强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全域推进平安乡村、法治乡村建设。从健全涉农法规制定、完善乡村治理工作机制、规范基层行政执法等方面，安排部署重点工作任务，采取清单制+责任制，明确工作职责，积极做好法治乡村建设的阶段检查和工作总结。

加强监督考核引领。眉山市在法治乡村建设过程中，将法律监督同党内监督、社会监督相结合，形成强大监督合力。加强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和法律监督，定期对农村基层党组织书记抓乡村振兴工作情况开展经济责任审计，开展村、组干部任期和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加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审计监督。把法治乡村建设纳入区、县、乡镇年度目标考核，充分发挥考核的“指挥棒”作用，用好奖惩手段，同时，将考核结果作为党政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评先评优等的重要依据。

二、实施“三大行动”，确保法治乡村建设行稳致远

眉山市作为四川省最年轻的直辖市，在乡村治理方面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比如，部分涉农领域立法存在空白，在农村执法不文

明、不规范、不严格、不公正的问题时有发生。为此，眉山市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大力实施法治提质、执法提能、司法提效“三大行动”，有针对性地破解法治乡村建设中的一些堵点难点问题，着力打造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法治乡村。

实施立法提质行动。紧紧围绕法治乡村建设过程中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深化“小切口、大纵深”立法，出台了《眉山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眉山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条例》等相关地方性法规，特别是为落实眉山市委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美丽宜居乡村要求，出台《眉山市农村人居环境管理条例》，从农村厕所建设改造、农村生活垃圾和生活污水处理等七个方面完善城乡基础设施及提升公共服务功能。

实施执法提能行动。通过改革调整镇村行政区划，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行政效能，提高市、县、乡三级行政执法编制使用效率。通过招录、调配等方式，充实基层一线执法力量，推动执法力量向乡镇（街道）下沉。结合“万名机关干部下基层一线”活动，安排民警到基层所队驻点锻炼。优化调整，公开公开警员至镇（街道）权力清单，重点推动市场监管、生态环境保护、文化市场、交通运输、农业等领域综合行政执法改革。

实施司法提效行动。优化调整人民法院布局，全市现有人民法院20个，高质量推进乡镇（街道）派驻检察工作，探索乡镇（街道）检察巡回法庭，将案件庭审、公开听证、法治宣传等检察工作开展到村（社区），加强基层司法行政工作，开展司法规范化建设市县共建试点，打造特色亮点司法所。

三、强化“三大抓手”，确保法治乡村建设根基稳固

基层治理的核心是人，治理的要点在事。基层治理既是国家治理的“最后一公

理”，也是人民群众感知公共服务效能和温度的“神经末梢”。当前，农村的矛盾纠纷和社会治安环境趋于复杂，不稳定因素增多，农村的法律配套服务尚未跟上，农村群众在懂法、用法上还有一定差距。对此，眉山市坚持以人为本，聚焦农村群众的感受和需求，以法治宣传、法律服务、多元化解为抓手，解决群众问题、化解群众矛盾。

强化法治宣传抓手。落实好“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纵深推进“法律进乡村”工作。通过“党群集中活动日”“坝坝会”等各具特色的形式，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切实抓好乡村干部会前学法、“法律明白人”法治培训等工作。结合城乡基层治理和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开展“以案释法”活动，点对点、面对面精准普法。以“两微一端”等平台为主体，搭建全方位立体化的法治宣传网络。

强化法律服务抓手。加大乡村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平台的经费投入和宣传力度，将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纳入政府购买公共服务目录，人民调解三项经费和村（社区）法律顾问经费全部纳入财政预算足额保障。构建“看得见法治元素、听得到法治声音、获得到法治服务、受到到法治保障”的综合型、一站式服务窗口。发挥村（社区）法律顾问作用，增加法律顾问参与乡村重大决策、重大工程、重大项目的法治审查的范围和频次。

强化多元化解抓手。眉山市先后出台《关于完善“一核多元”矛盾纠纷化解工作体系与矛盾化解的若干政策》等政策文件，全面建成县乡两级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协调中心、80%村（社区）建成调解室，构建“一站式接收、一视同仁、全链条解决”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体系，实现群众矛盾纠纷“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地”。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如何将市域打造成为“重大风险终结地”，是社会治理现代化的重点和难点。近年来，江苏省南通市全面贯彻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建设部署要求，牢固树立底线思维，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创新风险评估、监测预警、排查化解、跟踪督办等闭环工作机制，全面防控五大领域风险，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市域。

一、突出源头管控，创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体系，将矛盾止于未发

重视社会风险稳定评估。把维稳工作考虑在先、落实在前，能够从源头和根本上减少矛盾发生。南通市坚持未雨绸缪、防患未然，探索建立“制度规范、标准引领、科技支撑、服务为先”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体系，创新社会风险评估工作机制，变事后处置、被动维稳为事前预防、主动维稳。

规范稳评制度。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作为党政“一把手”工程，市委、市政府确立“三个一律”原则，明确稳评为重大决策前置程序，对需要报请市委、市政府研究决定的重大决策，未经稳评的一律不予议题受理、一律不上会研究、一律不予批准实施。出台《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项目规划、立项审批”两道关卡，通过全面充分稳评，预测出风险点、风险面、风险度，为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明确标准。制定出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实施办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专业评估机构资质准入和管理，制定《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推行行政审批稳评嵌入制度，做实“